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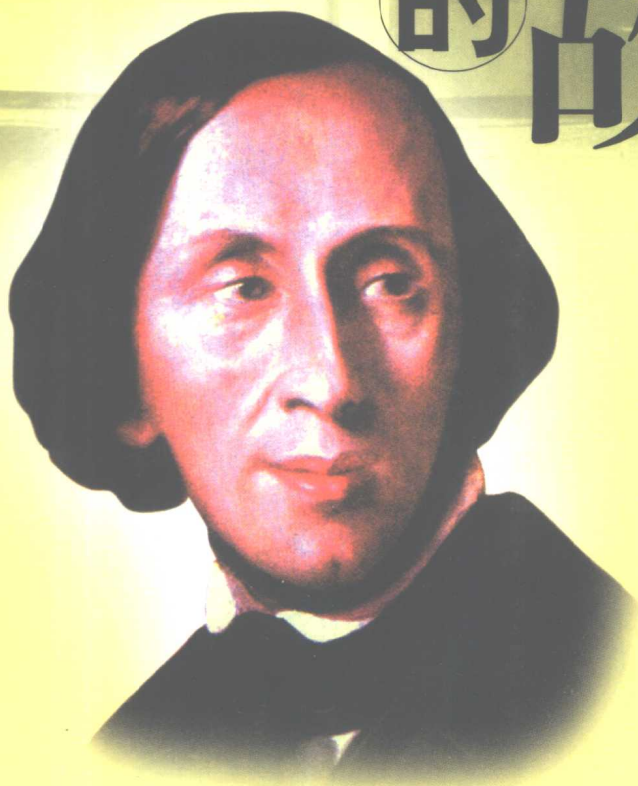
由童话大王安徒生的生命历程组成的另一部童话

[丹麦] **安徒生** 著 黄联金 陈学凰 合译

我生命

THE STORY OF MY LIFE

的故事



中国档案出版社

在英语国家中，安徒生是青少年教育的范本。无论是他的童话或他的一生，都是那么美丽动人而又催人奋进。

G·杰生博士

THE STORY OF MY LIFE

我生命的 故事

[丹麦]安徒生 著
黄联金 陈学凰 译



由童话大王安徒生的生命历程
组成的另一部童话

中国档案出版社

责任编辑:管 辉

封面设计:愚 垦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我生命的故事/(丹)安徒生(Andersen,H. C.)著;
黄联金译.—北京:中国档案出版社,2002.1

ISBN 7—80166—174—5

I . 我… II . ①安…②黄… III . 安徒生,H. C.
(1805 ~ 1875)—自传 IV . K835 . 345 . 6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1)第 098781 号

我生命的故事

出版:中国档案出版社(北京西城丰盛胡同 21 号)

发行:全国新华书店发行

印刷:中国电影出版社印刷厂

规格:850×1168 1/32 印张/11 字数 230 千字

版次:2002 年 5 月第 1 版 2002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5000 册

定价:19.50 元



永远的安徒生

永远的安徒生

如果以所谓的知名度来评判,世界上恐怕没有一个作家能像安徒生一样被全世界的孩子们所知道。如果以作品的精神意蕴来衡量,世界上恐怕也没有哪一个作家能像安徒生的童话一样在孩子们的精神世界里留下那么多美的真的善的理想与情操。无论从哪一个角度来说,安徒生都是属于全世界的永恒的。时间已经证明了这一点。

尽管我早已脱离了童年时代,但温暖过我童年的安徒生,却永远活在我心里。

每当在新华书店的书架上看见装帧得十分考究精美的精装本安徒生童话时,总会情不自禁地伸手去抚摸一下。安徒生的一生,可不像这本书那么“豪华”,抚养他的母亲,只是丹麦的一个普普通通的洗衣工。这个普通的母亲所抚育的儿子,用他善良动人的故事鼓舞了一代又一代不同肤色不同民族的孩子。抚摸安徒生的童话犹



我
生
命
的
故
事
：

如抚摸我早已流逝不回的童年。

我更喜欢我自己书架上那本早已变得陈旧发黄的《安徒生童话集》。那是父亲的一位下放在我们那里的朋友送的。是它伴随我度过了贫苦灰暗的童年，让我知道了许多来自外国的故事：海的女儿、卖火柴的小女孩、皇帝的新衣……

当我坐在四面通风的教室里，穿着极单薄的衣裳瑟缩发抖地听着老师——那位有着花白山羊胡子的老头给我们讲《卖火柴的小女孩》的故事时，我的手总是情不自禁地去摸摸母亲给我缝制的书包里那点冰冷坚硬的地瓜干。那是母亲给的午饭。心想，要是那位卖火柴的小女孩还在，我最少给她一半以上。当老师讲到小女孩擦亮一根又一根火柴来取暖时，我似乎也不再那么冷了，好像也能感觉到那火柴所散发出的微弱的温暖。而那位山羊胡子的老师，却逐渐在我们的想像里变成了《卖火柴的小女孩》中的圣诞老人了。以致于当他在课堂上提问时，我还懵然不知地沉浸在想象中。

许久以后，我终于知道了安徒生是一个终生没有结婚的童话作家，他说：“我为我的童话付出一笔巨大的，甚至可以说是无法估计的代价，为了童话，我放弃了自己的幸福……”至此，我才知道了什么是艺术家心灵的苦难，更知道了艺术家心灵的苦难会转化成为人们精神的安慰，安徒生的一生都是在漂泊中度过的。从这个城市到那个城市，在漂泊中写作，在写作中漂泊。但就是在这种苦难的生活中，安徒生写出了在现实生活中不可能





实现的理想世界,康·巴乌斯托夫斯基的《金蔷薇》给我们描述了安徒生的情况,说他是一个游离于现实生活之外的幻想者,他甚至把自己也想象成一个漂亮、年轻、生气勃勃的人。而实际上,安徒生自己长得并不好看。

这本安徒生自传,是目前我国首次出版的第一本安徒生传记。详细地记叙了安徒生一生的奋斗历程与心路历程。从书中我们可以领略到安徒生这个人就像他写的童话中的主人公一样谦卑、率真。同时,更为他的奋斗精神所感动着。正因为如此,在全世界所有的英语国家中,他被树立为一种人生奋斗的楷模,他的人生就像他的作品一样,被当成传奇所传颂着,激励着所有奋发上进的青少年。正因为如此,在丹麦那个很少悬挂国旗的国家里,却有一面丹麦国旗端端正正地升起在当年安徒生出生的那幢红房子的顶端。世界上有那么多的大作家,有几位能被他们的国家的人们当成自己祖国的象征呢?而安徒生就是这么一位能够象征他的祖国的作家。

赖长功

2002年1月20日





安徒生故居

目 录

第一章	在母亲的怀抱里	1
第二章	最初的流浪	26
第三章	想当诗人	43
第四章	离开首都	60
第五章	在巴黎的日子	78
第六章	到意大利旅行	94
第七章	回到祖国	124
第八章	最初的成功	146
第九章	上流社会的人们	173
第十章	成为童话作家	188
第十一章	与皇室的来往	205
第十二章	巨大的成功	226
第十三章	周游列国	259
第十四章	上流社会的日子	290
第十五章	美好的结局	318



第一章 在母亲的怀抱里

我的一生是一部美丽的童话，童话的情节曲折动人，主人公幸福无比。虽然我在孩提时代只身闯荡世界时，身无分文，举目无亲，但我遇见了一个美貌善良的仙女，她告诉我：“你要看准前面的道路，定下你的终生奋斗目标，那么，我会根据你的心志发展和理性要求，为你指路，保护你。”我的命运从未有过如此明智而又幸福的启迪。我一生的故事将把我感悟到的一切告知世间：仁爱的上帝安排世间万事万物。一切都至情至理。

1805年，在欧登塞的一间矮小破旧的平房里，住着一对心心相印的新婚夫妇。丈夫是年轻的鞋匠，不到22岁，但已才华出众，富有诗的灵感；妻子年长几岁，虽然对外面的大千世界一无所知，但是富有爱心。结婚前不久，这个年轻人已经成为自由铜匠，他修建了自己的作坊，也做了新婚床第。这张床架子上不久前还安放着病逝的特兰普伯爵供人凭吊的灵柩。而1805年4月的第二天，架子上躺着的不是具裹着尸布、蜡烛环绕的贵族尸体，而是一个活生生、哇哇大哭的婴儿，那就是我，汉斯·克里斯蒂安·安徒生。

据说，当我还是一个襁褓中的小婴儿时，哭个不停，甚至在





教堂里，我被带去洗礼时，我哭得那样地震天响，以至于牧师大声说，“这小孩的声音听起来像猫叫”。幸好，有个穷法国移民，戈马，他是我的教父，安慰母亲，说我哭得声越大，长大以后唱歌就会越好听。

屋顶上面,与邻居屋顶相间的排水沟有个土箱,长着细香葱和荷兰芹。这就是我母亲的整个花园,在我的童话故事《白雪皇后》里,这个花园依然百花盛开。

我的父亲,汉斯·安徒生,凡事都由着我。我是他的一切,他为我而活。所以,在他仅有的休息日——星期天,他常常花一整天的时间替我做玩具和图画。夜晚,常常为我们朗读拉封丹^①和霍尔堡的作品或者《天方夜谭》。在我的记忆中,只有这个时刻才看得到他的笑容。作为手工艺人,他的一生从未真正快乐过。





烧了,最后爷爷疯了。奶奶只好和他迁移到欧登塞,并把她聪明的儿子送到鞋匠那儿当学徒,只能如此,尽管父亲的心愿是上文法学校。我那可怜的父亲从未看到他的梦幻成真,但是,他从未忘记过去。记得有一次,看到有个文法学校的学生到我家定购一双新鞋,我看见父亲泪眼闪烁。

冬天的晚上，父亲为我朗读故事或者替我制作玩具；夏天，他几乎每个星期天都要带我到树林散步。在树林里他不和我谈话，而是坐着陷入沉思，我到处跑着采摘草莓，串成圆形的花环。母亲只有在五月，整个树林嫩芽迸发时她才出门散心。那时，她穿着棉布印花裙子，我记得这也是母亲在那些岁月里拥有的唯一一套最好的装束。树林散步回来时，她常常抱着一大捆桦树枝放在我们家刷得干干净净的炉子后面。我们总是把金丝桃树枝插在屋梁的裂缝里，把树枝生长的方式当作寿命长短的象征。

我最初的记忆中，有一件事深深地烙刻在了我的心上，我和父母一道前往参加监狱看守在欧登塞监狱举行的一次家庭舞会。看守是我父亲的朋友。他邀请我们去吃晚饭。那时在我看来，欧登塞监狱是类似盗贼和强盗故事的栖息地。我常常站在离监狱有一段距离，感觉安全的地方，听里面的男男女女坐在纺车旁唱歌。在监狱里，我们又吃又喝，旁边有两个罪犯伺候。不过，没有人能说服我尝任何东西。母亲告诉他们我病了，把我放在一张床上。但是我可以听见纺车在附近唧唧作响，还有愉快的歌声，我分不清这是我的想象还是现实，但我确实知道我一直很害怕，很紧张；不过，躺在那儿，想象着自己处身于一个到处是强盗的城堡，感觉挺好的。





狂欢节那天，屠夫们常牵着一头以花圈盛装的大肥牛穿过街道；一个身穿白衬衣、背插双翅的小男孩骑在牛背上。海员也在狂欢节期间参加游行，乐队喧嚣，旗帜飞扬，最后，还有两个最勇敢的摔跤手在横跨两艘船的一条木板上比赛，没有掉下水的那个人就是胜利者。

然而，留在我记忆最深处的是1808年西班牙人在弗恩岛驻扎。丹麦与向瑞典宣战的拿破仑缔约。在我们还没反应过来应该站在哪一方时，一支法国部队带着西班牙援军已在弗恩岛中部驻扎下来，准备穿越丹麦，到瑞典去。我那时还不到三岁。据说法国军队十分傲慢、专横，西班牙士兵则比较善良、友好，他们之间有着刻骨深仇；可怜的西班牙人最令人同情——一天，一个西班牙士兵把我揽在怀里，把我的双唇紧紧压在他袒露的胸膛上的一块银像章上。记忆中，母亲对此愤恨不已。因为她认为这种行为带着天主教意味。但是，我喜欢那块像章，喜欢那个外国士兵，因为他绕着我跳舞，亲我，然后垂泪而泣。他在他的家乡西班牙肯定也有孩子。我看到他的一个战友由于杀死一个法国人被拉出去处决。许多年以后，我还记得这件事情，写了一首小诗《士兵》，由察密索译成德文。该诗作为原版德文歌收录在德文的《战士之歌》中。

还有一件事我至今仍记忆犹新。我六岁时,也就是 1811 年的大彗星事件。母亲告诉我,彗星的到来意味着它将毁灭地球,或者就是我们在《西比拉预言》中读到的那些可怕的天灾即将降





临。当时的我一直把这些迷信传言看成和深奥的宗教真理一样令人敬畏。我和母亲以及一些邻居站在圣克努特教堂前的广场上，看到了我们极害怕的东西，那颗硕大的火球拖着耀眼的尾巴。人人都在谈论邪恶的预言和最后审判日。父亲和我们站在一起，他并不苟同其他人的观点，而是给了我们一个可能是正确的、很有道理的解释。然而，母亲摇头叹息，邻居们也对他摇头。父亲放声大笑而去。我却被吓得半死，因为他和我们有不同的信仰。到了晚上，我时刻提防着彗星破空而降和最后审判日的到来。

祖母每天都到我家——虽然有时只是逗留片刻——主要是来看望她的小孙子安徒生，因为我是她的欢愉和乐趣。她很安静，有一双温柔的蓝色眼睛，体形纤细，是个很招人喜欢的老婆婆。她曾是一个家境宽裕的农民媳妇，现在却已经陷入贫穷的境地。她和弱智的丈夫住在一座小房子里，这小房子是用最后剩余的微薄积蓄购置下来的。不过，我从未见过祖母流泪，印象中她经常轻声叹息，然后对我说起她母亲的母亲如何与情人从她父母家中出逃，因为这一切，她的后代都得遭受惩罚。祖母受雇看管医院的花园。每个星期六晚上，她都给我们带一些允许带回的鲜花。这些鲜花装饰着母亲的五斗橱。但是，这些花都是我的财产。我可以把它们都插在花瓶里。这是多大的一份快乐啊。

她每年清理两次花园里的枯叶，把它们放在医院的大锅炉里烧成灰烬。在那些日子里，我大部分时间是和她度过的。我躺在成堆的绿叶和豆梗植物上。我可以和鲜花做游戏，另外，更重要的是，和家里相比，在这儿我可以得到更好的食物。那些无攻击性的精神病人都可以在医院的庭院里散步。他们常常来窥视





紧靠焚烧枯叶的锅炉的地方有一间专门为穷苦的老太婆设的纺线房。我是那里的常客，并且很快成为最受她们欢迎的人物，因为我和她们在一起时，能言善辩，用她们的话说，这意味着“如此聪明的小子寿命不长”——一个让我大为受用的说法。我偶然听到大夫讲授人体内部结构的知识，还有心脏、肺以及肠子等等，足以让我对老太婆们即兴高谈阔论一番。我非常自负地在门板上画了许多圈圈代表小肠，大侃心脏和肾。这些都给那些听众留下深刻的印象。她们认为我是一个聪慧异常的小孩，并且，以讲童话的方式来犒劳我。一个和《天方夜谭》一样精彩的世界由此在我面前展开。这些老太婆为我讲的故事以及我在精神病医院看到的一切都无法从我心里抹去，再加上我非常迷信，所以夜幕降临时，我几乎不敢出门。于是，我常常在夕阳西沉时上床睡觉，我深陷在自己的思想和梦境中，以至于真实的世界似乎已经不存在了。

我几乎不和其他男孩玩。即使在学校,我也从不参加他们的





游戏。在家里,我有父亲为我做的许许多多玩具,有拉一下绳子就可以翻页的图画;有拧紧发条就可以让磨坊主跳舞的踏车,好几套透视图,还有许多有趣的小玩意儿。而且我还发现为布娃娃缝制衣服是一种极大的乐趣;我在家旁边的醋栗灌木树丛旁用扫帚柄和母亲的围裙搭成的小帐篷,有时候我坐在那儿,望着醋栗灌木的树叶长大。我是一个少有的梦幻小子,经常闭着眼睛四处走动,让人误以为我视力极差。

有一个老教师自己办了一所小学，她教我认字母表、拼写和阅读。她常常坐在时钟旁的高背扶手椅上，随身带着一根粗木条。学校规定我们拼单词时必须使尽吃奶的力气大声读出来。那位老师不敢打我，因为我母亲送我上学时曾与她约法三章，不能打我。因此，有一天，当我和其他同学一样都挨了一鞭子时，我一句话也没说，就跑出了学校，回家向母亲告状，要求转学。我真的换了一个学校。母亲送我到卡斯登先生的男校。学校里也有一个女生，虽然她比我年长一岁，但我们成了好朋友。她常常念叨什么有用，什么实用，还有打工什么的。她说，她特别想学好算术，因为她妈妈说，只要她学好算术，就可以成为大庄园的牛奶场女工。我说：“我成为一个贵族时，到时你一定到我的城堡来。”她对我的话嗤之以鼻，并告诉我，你只不过是一个穷小子。有一天，我画了一幅我称之为城堡的图画，并向她保证，我是一个出身华贵的子弟，上帝派来的天使曾前来和我说话。我想用对付医院那帮老太婆的办法来打动她。不过，她不像老太婆那样信以为然。她神情古怪地看着我，然后对站在旁边的一个男孩说：“他像他爷爷一样神经错乱。”听到那句话时我浑身打了个激灵。我如此信口雌黄只是希望自己身价抬高，而我的话最终落了个让别人认





收割季节，母亲有时带我到田地里捡麦穗。我和她一道去，感觉就像《圣经》里的路得，在波阿斯的地里捡麦穗。有一天，我们到了一个镇长以性情暴烈而著称的地方。我们看到他手中握着吓人的长鞭走过来。母亲和其他人一哄而逃，我光脚穿着木屐，情急之下，把它们都甩了。由于麦秸刺脚，我无法快跑，落在了后面。他追上我，举起了鞭子。我盯着他的脸，不由自主地大喊：“上帝明眼昭昭，你怎敢打我！”这个暴烈凶恶的男人一下子变得温柔起来。他拍拍我的脸，问我叫什么名字，还给了我一点钱。当我把钱拿给母亲时，她看着别人说：“我的儿子安徒生是个奇特的孩子。人人都对他好，连这个坏蛋也会给他钱。”

长大以后,我变得虔诚而又迷信。我对贫困的威力没有一点概念。我明白父母的日子只能糊口。但他们总让我丰衣足食。我的穿着甚至可以说很帅气:一个老婆婆把父亲的衣服改给我穿,母亲的三四块丝绸轮流缝在我的胸前,权当背心。一块宽大的手





巾在我的脖子上扎成了一个大大的蝴蝶结。我的头用香皂洗过，头发梳到两边。我就这样衣冠楚楚。第一次和父母去剧院时，我就穿着这身行头。那时，欧登塞已经有一个建筑豪华的戏院。我想是从特兰普伯爵或是哈恩伯爵的剧团起开始营业的。我看的第一出戏是德语剧，导演名叫弗朗克，他经常上演歌剧和喜剧。那出戏是霍尔堡改编成的歌剧《政治工匠》。我一直不知道是谁创作的音乐，但是可以肯定，这出戏是被改编成德文歌剧的，而且，戏院和观众给我留下的第一印象并没有让我相信自己会成为一个未来的诗人。我父母后来告诉我，我看到戏院和那么多人的第一个惊叹是：“如果我们拥有的黄油和这里的人一样多，那我能吃到多少黄油啊！”然而，不久以后，这家戏院成了我最爱去的地方。但是，由于我只能偶尔到那儿一趟，所以，每年冬天我都和负责在外面贴广告的彼得·将科交朋友。他每天给我一张海报，我呢，尽心尽责地帮助他在我住的地方张贴广告以回报他。即使我无法到戏院看戏，我也可以在家里的某个角落看着海报，根据戏名和剧中的角色，自己想象出一整部喜剧。那是我的第一部无意识的文学作品。

我父亲读的不单单是戏剧和故事，他也喜欢历史作品和《圣经》。他常常静静地思考读过的书。当他和母亲谈起这些时，母亲一点都不理解，所以，他也就变得越发沉默了。有一天，他合上《圣经》，说了一句：“耶稣和我们一样是人，但他是个不平凡的人。”母亲被这几句话吓傻了，顿时泪水如注。我在恐惧中向上帝祈祷，祈求他原谅父亲的这些不敬之辞。

“魔鬼就在我们心中,除此之外,再没有了。”有一回我听到父亲这么说,我的心一下子为他和他的灵魂充满了焦虑;一天早